

山西省教育厅

晋教职成函〔2024〕76号

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24年 学习型社会建设重点任务填报工作的通知

省招生考试管理中心，各市教育局，各高等学校：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继续教育与学习型社会建设的重要指示，实施好教育部“学习型社会建设和国家教育数字化战略工程”，加快推进学习型社会建设，根据教育部职成司《关于做好2024年学习型社会建设重点任务填报工作的通知》（教职成司函〔2024〕27号）精神，现就开展我省2024年学习型社会建设重点任务填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类型

（一）继续教育领域重点任务。共有终身学习制度建设、学历继续教育教学改革创新、自学考试改革创新、非学历教育改革创新、三教统筹协同创新等5类。

（二）加入全国学习型城市网络。

二、填报时间

（一）继续教育领域重点任务填报工作

请各有关单位对照任务要求和 2024 年申报指南，于 2024 年 11 月 14 日—11 月 30 日，登录全国高等继续教育信息管理系统（<http://jxjy.moe.edu.cn/>）填报并上传佐证材料。自学考试相关建设任务由主考学校或招生考试中心进行申报。申报指南请通过全国高等继续教育信息管理系统查阅、下载。

（二）加入全国学习型城市网络填报工作

请未加入全国学习型城市网络的设区市登录全民终身学习公共服务平台（<http://xxcs.goschool.org.cn/>）查看《新时代学习型城市建设指南》，于 11 月 5 日前向省教育厅提出书面申请，填报《全国学习型城市网络成员城市申请表》，并提交佐证材料。城市申请需经市政府同意。有良好工作基础、有意愿加入全国学习型城市网络的县（市、区），经所在设区市政府同意后，也可提出申请。

三、工作要求

各市各学校要加强组织领导，强化支持保障，结合重点任务实施要求，制定切实可行建设方案，确保申报材料真实准确。

请各市各学校将重点任务申报材料 WORD 版和加盖公章的 PDF 版发至指定邮箱，邮件以“地市/学校+项目名称”命名。省教育厅将通过邮箱反馈是否同意高校申报和填报平台账号信息，并根据各项任务建设要求认真研究推荐，按程序报送教

育部，未入选国家级建设项目将择优列为省级项目。

联系人：张擎 杨志强

联系电话：0351-3193088 3046505

邮 箱：zhangqing@sxedc.com

附件：教育部职成司《关于做好2024年学习型社会建设重点任务填报工作的通知》（教职成司函〔2024〕27号）

山西省教育厅

2024年11月14日

教育部司局函件

教职成司函〔2024〕27号

关于做好2024年学习型社会建设 重点任务填报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部属各高等学校、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扎实推进教育强国建设，提高教育公共服务质量和水平，加快推进学习型社会、学习型大国建设，根据《教育部关于印发〈学习型社会建设重点任务〉的通知》（教职成函〔2023〕9号）要求，现就2024年学习型社会建设重点任务填报工作通知如下。

一、继续教育领域重点任务填报工作

2024年学习型社会建设重点任务（继续教育领域）共5类，分别是终身学习制度建设、学历继续教育教学改革创新、自学考试改革创新、非学历教育改革创新、三教统筹协同创新，数量总计250个左右。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要组织有关高校、继续教育机构、考试机构、相关学会（协会）等对照

任务要求和 2024 年申报指南，科学制定工作方案，细化目标任务，制定务实举措，任务要注重科学性与可行性，突出创新性与示范性，建设周期一般不超过 3 年。鼓励各级教育行政部门牵头申报终身学习制度建设、三教统筹协调创新等项目。

2024 年 11 月 14 日—11 月 30 日，各单位在征得上级主管部门同意后，可登录全国高等继续教育信息管理系统（<http://jxjy.moe.edu.cn/>）填报并上传佐证材料，有关任务的申报指南届时将通过全国高等继续教育信息管理系统公布。中央部门所属高校直接联系所在地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获得账号，地方高校等单位账号须经所在地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同意申报后创建。

二、加入全国学习型城市网络填报工作

请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于 2024 年 12 月 10 日前将有关材料上传至申报网站全民终身学习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goschool.org.cn>）。

三、工作要求

各建设单位要立足教育强国和学习型大国建设的新部署新要求，结合自身优势，同步开展理论与实践探索，并按《教育部关于印发〈学习型社会建设重点任务〉的通知》开展自评、总结经验、凝练成果、填报绩效数据。后续，我司将根据任务建设进展，发布绩效监测情况，加强典型案例宣传，并对成效突出的项目予以支持。

四、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继续教育领域项目：陈冰 010-66097822（政策咨询），朱晓晖 18613800798（平台咨询）；全国学习型城市网络项目：黄璞 010-66097704（政策咨询），刘晓妹 010-81299751、18611285781（平台咨询）。

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

2024年11月5日

(此件主动公开)

山西省教育厅办公室

2024年11月15日印发
